

高雄市政府原住民事務委員會第四屆委員第8次會議紀錄

時間：108年5月29日（星期三）下午14時00分。

地點：鳳山行政中心前棟5樓第2會議室

主席：吳慧琴 主任委員

記錄：吳淑慧

出（列）席人員：

【出席委員】

皮忠謀委員(謝宛蓉代)、李慧玲 委員(詹皓宣代)、林建一委員、高哲雄委員、巫振興委員、林錫閔委員、謝志高委員、胡淑蘭委員、陳美鳳委員、黃玉善委員、呂金榮委員、甘陳玉蘭委員、李吳秀花委員、王碧霞委員游委員淑萍、楊金春委員、

【未出席委員】

沙素娟委員、張永昌委員、顏裕華委員、翁清芳委員

【主管及業務單位】

陳幸雄副主任委員(公假)、陳海雲組長(吳柏瑋代)、周琪絜組長(鄒金玉代)、黃嵩傑組長(洪文彬代)、林慧萍組長(沙朗瑪大坡代)、吳淑慧專員、蔡秘書承道

壹、主席致詞：略

貳、確認上次會議紀錄：同意備查。

參、上次會議裁(指)示事項執行情形報告：無

肆、工作報告：

一、教育文化組工作報告（請參閱會議手冊第11-12頁）

1.高哲雄委員：迷馬力球場遮陽工程完工後之保養及保固由誰負責，颱風天是否會拆下來以防吹垮。

本會回應：遮陽工程在設計時已考量收納功能，風大時可以拆收成一面，會後再詢問廠商是否可以拆除。完工後之保養工作係由本會負責。

二、衛生福利組工作報告（請參閱會議手冊第13-16頁）

1.林錫閔委員：都會區原住民申請修繕補助經常因不擅申請附件資料被退件，為避免產生民怨，請服務員協助取得相關附件資料，並將退件原因一

次說明清楚。

本會回應：請委員協助轉達民眾轉介予本會服務員協助申請，並請衛福組將本會原住民服務員之聯絡方式置於委員群組，方便委員轉介聯絡各服務員參考。

三、公共建設組工作報告（請參閱會議手冊第17頁）

四、經濟及土地管理組報告（請參閱會議手冊第18-19頁）

伍、臨時動議：

一、林建一委員：文化健康站是否一區只能設置一處，仁武區長者人數達170位，一處文健站似乎不夠，本席有意在教會成立協會籌組文健站，亦可搭配學童課輔，請協助輔導。

本會回應：文健站之設置基本上以里為單位，各站長者名單不得重覆，請委員再行盤點當地有需求之健康及亞健康之長者人數，如果人數達成立文健站規模，再請衛福組協助輔導並爭取中央補助計畫。

二、高哲雄委員：建議今年籌備豐年祭規劃耆老休息區，提供75歲以上長者休憩。

本會回應：每年豐年祭會場均有規劃敬老專區，但可能因為族人偏好與同鄉會或協會聚在一起，因此使用率不高，有關委員意見將於下次籌備會議提出研商。

三、胡淑蘭委員：請問駁二原住民專區未來經營的方式及銷售的商品？

本會回應：駁二原住民主題館規劃向文化局爭取10坪或40坪之經營空間，並提報計畫向中央爭取經費補助，預計於今年8-9月間經過中央的審核程序，公開徵求經營團隊營運，展售之項目包括原住民文創商品及農特產品等。

四、胡淑蘭委員：外縣市遷入本市多久才能申請建構修繕住宅補助。

本會回應：請衛福組於委員群組提供建構修繕住宅補助相關規定予委員參考。

陸、散會（15時00分）。